

修订
典藏本



从侠道到王道

刘邦传

史杰鹏 著



吉林文史出版社



典藏本
修订

从侠道到王道

刘邦传

史杰鹏 著



吉林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从侠道到王道：刘邦传 / 史杰鹏著. — 长春：吉林文史出版社，2018.7

ISBN 978-7-5472-5106-5

I . ①从… II . ①史… III . ①汉高祖 (前 256-前 195) — 传记 IV . ①K827=34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112787 号

CONGXIADAODAOWANGDAO LIUBANGZHUAN

从侠道到王道：刘邦传

史杰鹏 著

责任编辑	于 涉 高冰若
装帧设计	覃一彪
出版发行	吉林文史出版社
社 址	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
邮 编	130021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	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
开 本	710mm × 1000mm 1/16
印 张	19
版 次	201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字 数	240 千字
书 号	ISBN 978-7-5472-5106-5
定 价	45.00 元

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图书若有印张错误，影响阅读，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自序

这本书，原是五六年前我应中华书局的约稿写的，对方当时主要是想宣传中华民族的伟大人物，刘邦就是政治人物的杰出代表。但后来我写完的稿子，令我不甚满意。这次再版我对内文重新做了一些删改修订，希望它能以更好的面目示人。

读过我历史小说的人都知道，我所有的文学作品，都在反复阐述一个主题：关心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和心灵状况。像刘邦这样的帝王，本来我是缺乏写作兴趣的。但好在他有点儿特殊性，他大半辈子的身份，都只是一个普通的平民，包括他身边那些王侯将相，也都是普通人出身，这比较契合我的写作理念，于是就欣然动笔。从他们身上，我们不但可以了解秦汉时代普通人的生命历程，而且可以分析普通人的生活状态，对照后来两千年的现实，很难不油然而生叹息：原来两千多年间，中国某些方面没有什么变化。

战国末年，当秦国对东方六国逐渐蚕食之际，楚人南公曾经悲愤地说：“楚虽三户，亡秦必楚！”结果秦朝果然被两个楚国人项羽和刘邦给推翻了，不可一世的嬴姓家族几乎被起义军屠戮了个干净。但楚国人的胜利，只是表面上的

胜利，最终的胜利者其实还是秦人。因为是全面效法秦国政治传统的刘邦，战胜了楚国贵族项羽。刘邦的军队中，起先也一直采用故楚国的职官名，到关中再次起兵反项羽后，则全改为秦国职官名，说明他已经全盘接受秦国的政治制度，他披着楚国的外衣，操着楚国的口音，实际上却是代表秦人出关，第二次重新并吞天下。刘邦的胜利，昭示着中国人似乎更适合秦朝这种大国小民的统治方式，昭示着项羽恢复贵族分封制的理想完全破产。中国从此不再摇摆，彻底抛弃了贵族传统，进入长达两千年之久的专制时代。

在创作这本书的过程中，我觉得刘邦的胜利，还有一个特别的意义，就是陈胜所说的“王侯将相，宁有种乎”，谁拳头大谁就称王，这也是秦国的传统，什么贵族、礼仪、廉耻，一切都不重要，能打才是硬道理。秦国的君主虽然本身就是古老的贵族，但从秦孝公开始，却用暴力扫荡了一切亲贵，以计算首级的方式，按数量提拔布衣，让百姓知道，原来贵族是可以被灭绝的，普通人也是可以封侯拜相的。不只刘邦，其实作为贵族后裔的秦始皇，本身就像一个草莽英雄，就像中国布衣皇帝模式的一个测试版。也就是说，中国的布衣皇帝，并不自刘邦始。但刘邦确实是第一个彻头彻尾的布衣皇帝，他的成功，开启了后世无数草莽英雄争夺皇位的梦想大门。

另外，在大多数人的思维里，刘邦和项羽年纪相仿，秦始皇比他们老很多。经过李开元等学者的历史普及，我想很多人都知道了，刘邦其实比项羽大二十多岁，而秦始皇只比刘邦大三岁。通过这个年龄对比，我立刻产生了两大沉重的感慨：第一，项羽不是才能不行，而是太年轻。刘邦实在是上天眷顾，简直就是成功逆袭的典型。第二，一个人的出身是何等重要，作为几乎同龄的人，秦始皇早早地当了国王，继而成了皇帝，而刘邦半辈子在市井鬼混，被老爸骂得狗血淋头……

本书也从刘邦的出身写起，除了年龄之外，他的祖国楚国强加在他身上的

文化烙印，也不可忽视。他临死前没多久，还创作了一首赋有楚国风韵的诗歌，也就是名闻天下的《大风歌》。刘邦建立的汉朝，制度上是秦国的，审美积淀却是楚国的。这大概可以证明，刘邦的汉朝，除了中间被王莽打断的十几年，之所以能一直延续四百年之久，远远超过短命的秦王朝，其原因就是，他没有完全袭用秦国文化的刚暴，而是吸取了楚国文化的阴柔，做到了刚柔兼济。

书中还涉及很多与刘邦同时代的精英人物，包括秦始皇、赵高、李斯、蒙恬、章邯、项羽、张良、韩信、萧何等，我对他们也做了一些评传，希望借此扩大读者的历史视野，更好地理解那个壮烈多彩的时代。

本书的每一字每一句，我都尽量做到客观，不偏不倚地叙述。其实写作这种人物，只要不仰视，就离成功不远了。

希望大家喜欢这本书，谢谢！

史杰鹏

2018年3月16日星期五

目录

第一章 四十七岁之前的刘邦

一、游侠生活 / 002

二、秦朝小吏 / 008

第二章 秦王朝的危机

一、秦始皇之死 / 018

二、赵高与李斯 / 021

三、巨大的阴谋 / 029

四、蒙氏兄弟之死 / 032

五、自屠宗族 / 037

第三章 诸侯并起

一、陈胜和吴广 / 044

二、大泽乡起义 / 049

三、张楚政权 / 052

第四章 张楚帝国的发展、覆灭及其他

一、咸阳的反应 / 058

二、周文军的惨败 / 061

三、赵王武臣 / 065

四、燕王韩广 / 068

五、武臣之死 / 070

六、章邯的非凡战绩 / 073

七、陈胜殒命 / 076

八、无耻的李斯 / 078

第五章 沛公刘邦

一、伏窜山林 / 082

二、沛县起义 / 087

三、雍齿投魏 / 090

四、初遇张良 / 093

第六章 秦军主力的覆亡

一、项氏叔侄 / 098

二、初破章邯 / 103

三、项梁败亡 / 106

四、腰斩李斯 / 110

五、项羽斩宋义 / 115

六、巨鹿之战 / 119

第七章 刘邦入关中

一、彭越和酈食其 / 124

- 二、下南阳 / 127
- 三、赵高弑杀二世 / 131
- 四、子婴投降 / 134
- 五、还军霸上 / 138
- 六、鸿门宴 / 142
- 七、项羽分封 / 150

第八章 烽烟再起

- 一、韩信出场 / 158
- 二、齐赵联兵抗项羽 / 167
- 三、阴谋家陈平 / 172
- 四、彭城大败 / 175
- 五、荥阳拒楚 / 181

第九章 韩信的丰功伟绩及其他

- 一、擒魏 / 188
- 二、破赵 / 191
- 三、策反英布 / 197
- 四、陈平的反间计 / 201
- 五、仓皇逃窜的刘邦 / 205
- 六、酈食其说齐 / 210
- 七、广武对话 / 214
- 八、韩信平齐 / 219

第十章 刘邦灭楚

一、陈县大战 / 226

二、决战垓下 / 230

三、乌江自刎 / 234

第十一章 巩固江山

一、登基称帝 / 242

二、除灭楚燕 / 247

三、肃清残敌 / 251

四、大封功臣 / 256

五、韩信被杀 / 263

六、逼死韩王信 / 268

七、废黜赵王张敖 / 272

八、族诛彭越 / 275

九、戡英布 / 278

十、再除燕国 / 281

十一、刘邦的其他工作 / 285

第一章

四十七岁之前的刘邦



从侠道到王道：刘邦传

一、游侠生活

大人物似乎总是在毫不起眼的小地方诞生的。

丰邑就是这样一块毫不起眼的地方，它归沛县管辖，是沛县的一个附邑，行政级别相当于乡。它和沛县相距十七八公里，按照秦汉的里制，沿途要经过大约四个亭舍，虽然不算太远，但步行的话，起码要走四个小时。

沛县城邑紧靠泗水之滨，东边是汪洋恣肆的沛泽。据《水经注》，丰沛，就是浩瀚的意思，大概沛县和丰邑之得名，也来源于此。

这块土地曾经属于宋国，被宋国统治数百年之久。公元前 286 年，野心勃勃的齐湣王悍然发动了对宋国的战争，一举将之攻灭，沛县就此落入齐国的囊中。但不幸的是，齐王甚至没有把它在掌心焐热，仅仅在第二年，楚国就来了个“黑吃黑”，使它变成了下辖淮北十五郡的一部分。

于是这里被进行楚国式的管理，居民开始说楚语，唱楚歌，写楚国文字，行楚式历法，使用带有浓厚楚国风味的生活器具，被同化成了地地道道的楚国人。作为一个楚国婴儿的刘邦，就诞生在丰邑中阳里一户普通的楚国农民家中，时值公元前 256 年，也就是楚考烈王七年，距楚国占领这块土地已经有三十年之久了。

这是当时一户再普通不过的家庭，户主刘太公没什么文化，毕生秉承着勤勉耕种、侍奉君上的人生信条，带着两个孩子刘伯、刘仲，年年风里来、雨里

去，却把一块耕地侍弄得“风生水起”，慢慢攒下了一份不大不小的家业，如果我们要给他划一个成分，应该算富农。

刘邦是这个家庭的第三个男孩。像对待前两个孩子一样，刘太公这个普通的楚国农民，用再朴实不过的排行法，给了这个新生儿一个十分简单的称呼：刘季。至于刘邦这个堂皇的大名，大约是他发迹之后换的。

由于语言的变迁，现在的人可能觉得这名字还有些文雅，但若把它换算成当代中国的俗称，就相当于叫刘老三，等于没有名字。可见除了耕种以及在农闲期间和市井朋友玩玩蹴鞠、斗斗鸡，刘太公根本没有给儿子们取名的兴趣。这并不奇怪，对普通百姓来说，取名没有什么意义，包括刘太公自己，也没有在史书上留下正式的名字，虽然他的儿子后来成了皇帝，以至于我们现在还只能含糊地称他为刘太公。这个名字显得他很老，但我们知道，和所有人一样，他起初并不那么老。

有一点需要提到，由于家境殷实，刘太公还娶了一房小妾，这小妾也生了一个儿子。有趣的是，这个幼子倒有一个正儿八经的名字，叫刘交，甚至还有表字，叫游。刘太公甚至把他送到大儒浮丘伯身边学习《诗经》。浮丘伯是齐国人，荀子的学生，博学多才。齐鲁是儒学的故乡，战国末年仍旧保持了儒学传统，文化灿如星斗。沛县邻近齐鲁，这些风气无疑影响了刘太公，但对刘邦毫无用处，反而让他看出了儒生的巨大弱点：擅长道德说教，遇见实事则手足无措。这观念影响了他很长一段时间，直到酈食其、随何、叔孙通等一系列儒生出现在他身边。

我们不知道刘太公是否也给刘邦提供了学习机会，但即使提供了，也不会有什么用处。刘邦根本就不是能读进书的那种人，打个比方，如果是现在，刘邦顶多念到初二就会退学，或者被学校开除。原因无外乎两个：一、学习成绩很糟；二、喜欢打架。

刘邦很可能一点儿都不喜欢学习，放弃了老爹的栽培，仅仅接受了粗略的教育，能够认得几个字，大约在初二阶段，就被学校开除，开始在丰沛市集上招朋唤友，过起了自由自在的游荡生活。这才符合他的性格。当然，因为家庭的胁迫，他不可能不会农活。我从小在乡村长大，见过许多游手好闲的人，念不进书，好吃懒做，还喜欢斗殴打架。但刘邦囿于乡村伦理，对老爸逼迫干农活的命令又不敢完全置之不理，是以农忙时节也不得不下田干活，手艺即使不精湛，也算专业。多年以后，他的孙子刘章在长乐宫侍候吕太后饮酒，曾经自告奋勇地说：“臣请为太后说说耕田的事。”吕后笑话他：“你父亲（指刘邦，刘章虽为其孙，但吕后把刘章当儿子看待）才擅长耕田，你生而为王子，哪懂这些？”

但刘邦终究无心务农，消极怠工，这让刘太公十分愤怒，曾愤怒地呵斥他：“你这不肖的竖子，也不学学你二哥，看人家是怎么勤劳发家的，啊？！”之所以没提到大哥，可能因为大哥早已去世。在那个年代，医药极不发达，壮年暴卒是毫不奇怪的事。

对父亲的责骂，青年刘邦颇觉痛苦，但其不敢挥拳相向，也只能假装没听见。因为他有更大的理想，要成为一代游侠，在江湖上呼风唤雨。

游侠是对何种人的称谓？竟至于让刘邦如此追慕向往？在此我们要进行有必要的介绍。

中国最伟大的史学家司马迁给游侠下过一个定义，说是一种专门急人之难却不求报答的人。战国时代，东方诸侯国有四大贵公子，赫赫有名，他们是赵国的平原君、魏国的信陵君、齐国的孟尝君、楚国的春申君。四人都是王族子弟，拥有采邑，有丰厚的税收招徕宾客，普天之下不愿耕种的有技能之士都去投奔他们，无事时白吃白喝，有事时则要挺身而出，甚至献出生命。信陵君大约是四大公子中声名最显赫的一个，他死于公元前243年，那时刘邦才13岁。

但我对司马迁关于游侠的定义并不满意，我认为过于拔高。游侠其实根本没有那么高尚。我曾经考察过“侠”的初始含义，其实“侠”本来的含义是“帮助”，但这个“帮助”并不指路见不平拔刀相助，大家都过得这么苦，凭什么帮你？公子王孙过得不苦，但人家就是靠收取穷苦人的税花天酒地的，还会路见不平？千万别想多了。游侠其实早先都是贵族公子的保镖，也就是“帮助”贵族公子更安全收税、更安全享受的。当然，他们也因此获得报答，贵族公子会给他们丰厚的薪水、舒服的居处环境、丰盛的伙食。

要是叫你选，你会选在田里每天忙出一身臭汗，但收入的一半上交给贵族公子呢，还是选舒舒服服地住在贵族公子提供的员工宿舍里吃香喝辣，胸前贴一张保镖证呢？

有人可能会说，那为啥刘邦的两个哥哥不这么选择呢？

他们敢想吗？当“保镖”也不是没条件的。首先，要能打。其次，要不惜命，有股子天不怕地不怕的泼辣劲儿。很可惜，刘邦的哥哥们，包括其他很多人，这两个条件都不具备，而刘邦两个条件都属于优良。

虽然没有机会亲眼见到信陵君，但刘邦从小就耳闻了不少关于信陵君的故事。他摸着自己一身的腱子肉，只恨自己出生太晚，没有机会投奔到其门下，那该是何等幸福！能和诸多志同道合者朝夕相处，大碗喝酒，大块吃肉，出门乘坚策肥，危难一至，则殒身喋血，快意恩仇，报答主子的礼遇，流名天下。与这相比，背负毒辣的太阳辛勤耕种，实在是庸人才会干的事情。

也是，天天猫腰在地里侍弄庄稼，风里来雨里去，一辈子能挣几个钱，攒几亩地？不，这绝不是他刘邦想过的生活，可以说，勤劳的二哥在刘邦心目中绝对是一个负面榜样。对二哥，他嗤之以鼻。多年后，他变成了皇帝，有一次在新年晚会上揶揄父亲：“以前您经常斥责我，说我游手好闲，不会治产，比二哥差多了。现在您看看，我挣下的这份家当，比二哥怎么样？”

这天下都是他的家产，而刘太公这时只能给儿子赔罪。

这个懒惰的青年人不但肯干农活，还到处惹事。屡次因为沾惹是非到处躲避，不敢回家，还曾经带着一帮朋友偷偷去寡嫂家蹭饭吃。有一次大嫂终于烦了，等刘邦和他的朋友进门，假装奋力甩动手臂，刮着空荡荡的锅，暗示一无所有，请小叔带着客人另觅饭辙。刘邦羞惭得满脸通红，饿着肚子愤然而去。后来大嫂为这次的意气付出了沉重的代价，皇帝刘邦遍封亲戚为王侯，独独对大嫂无所表示，以致刘太公实在看不下去，特意提醒。刘邦这才抒发胸臆：“说实话，不是我忘了她，主要因为她为人不地道，太小气。”于是他很有创造力地封大嫂为羹颍侯。“颍”和“刮”古音相近，“羹颍侯”意思是刮羹，暗示大嫂那次刮锅驱客的举动。看来这件事给刘邦的印象极深，终其一生竟无法忘记。

这也难怪，对刘邦来说，朋友就是活着的全部意义。有了朋友，才能保证自己在外边打人尽可能少地吃亏，才能把擅长打架的名气传播出去，引起贵族公子的注意，给他送聘书。而大嫂竟让他在朋友前丢了面子，是可忘，孰不可忘？

虽然在丰、沛两地打出了名气，但刘邦并不满足。有一天，他听说有一个叫张耳的魏国人，曾在信陵君手下做过门客，如今又凭借当时的声名娶了一位富家妻子，不禁心驰久之。有人告诉他，张耳如今已被魏王任命为外黄县令，正在广施钱财，招徕宾客。于是已经三十好几的刘邦毅然离开家乡，西行上千里，跑到外黄去投奔张耳。

在外黄，刘邦凭着一身腱子肉和早先积累的小小名声，顺利地投身到张耳的门下。然而好景不长，公元前225年，秦将王贲率大军围住了魏国首都大梁，引水灌大梁城，大梁城陷，魏国灭亡。张耳遭到秦朝政府的通缉，处境岌岌可危。不得已遣散门客，独自带着另一个刎颈之交陈余逃到陈县（今河南淮阳），

隐居了起来。

刘邦拿着一信封的遣散费，只好又回到了楚国家乡。三晋已经覆灭，楚国覆灭还会远吗？两年后，秦将王翦两次击破楚国名将项燕的军队，楚国政权也轰然坍塌。沛县成为秦国的领土，下属于泗水郡。刘邦正式成了一个秦国人，这一年，他 33 岁。

刘邦的前半生如路人甲一样普通，史书上有关的记载甚少。按理说他在发迹后，可以回忆生命中的一些精彩片段，让史官大书特书，但我们却没有看到。也许连他自己也实在想不出前半生有什么可骄傲的事值得诉诸竹帛。是的，他喜欢喝酒，还很好色，偷鸡摸狗的事干了不少，这实在拿不出手。

唯一“光彩”的事迹是有关他的孕育。据说那天，他母亲刘媪在大湖边睡觉，梦见和神相会。她正在梦中畅游，非常快活，天色突然晦暗，电闪雷鸣。刘太公跑去湖边找她，却发现一条蛟龙伏在妻子身上，不久她就怀了身孕，最后生下刘邦。

这个故事显然是虚构的，和古书中记载的各色皇帝出生的传说如出一辙，顶多让我们明白，原来蛟龙的儿子也有丰富的人性：好酒及色，和普通人并没有什么不同。